索

跨区划公益诉讼守护秦岭

文化遗

"网红毒玩具"为何会流入市场?

● 泡泡胶、火漆印章、"纳米胶 吹吹乐"……线上线下存在大量包 装简单、无任何生产信息的"三无" 玩具,且没有使用安全提醒或提示, 但由于颜色多样、造型奇特等原因 卖得火热,在中小学学生之间十分

● 在社交平台上,有不少家长 投诉称孩子玩火漆印章被烫伤,还 有家长称孩子玩后产生头晕、恶心、 鼻炎加重等情况,并附上照片和视 频。记者买了两款起泡胶,玩后用清 水洗手,手上残留一股胶质味

● 找准儿童玩具市场中的质 量安全问题,强化监管措施。建立完 备且严格的玩具市场准入制度,在 生产线上就杜绝有害玩具的产生。 建立"黑名单"制度,倒逼生产经营 者增强履行质量安全第一责任的 自觉

□ 本报记者 张守坤

"是谁发明这种'毒玩具'给孩子玩的,你家 没孩子吗?我媳妇还给买回来那么多……"近 日,一个吐槽孩子身边"毒玩具"的视频引发网 友热议。

视频中,博主展示了泡泡胶、奶油胶、史莱 姆泥、火漆印章等各种"毒玩具"。在视频下方的 留言区,有不少人担忧地说道,现在一些质量不 过关,对身体有害的"毒玩具",由于颜色多样、 造型奇特等原因,成了"网红玩具",正铺天盖地 地进入孩子的世界里

孩子们身边潜藏着哪些"毒玩具"?该如何 进行治理?对此,《法治日报》记者近日展开了

多款毒玩具受青睐 存在危害健康风险

"这个有点像橡皮泥的玩具多少钱?" 7月5日傍晚,记者来到位于天津市河东区

的一家文具店,询问一款玩具的价格。文具店老 板告诉记者,这并不是橡皮泥,而是玩法和橡皮 泥有些相似的"起泡胶"。

起泡胶最大的特点是具有流动性,看似黏 稠却毫不沾手,像果冻一样。起泡胶的玩法多 样,较普遍的玩法是通过在不同的水晶泥、起泡 胶中加入不同色料,通过揉搓、挤压,混合成另 一种颜色独特的胶,或是通过揉捏、按压来达到 解压的效果。

老板告诉记者,这款玩具卖得挺火,每天都 有不少孩子和家长前来购买。记者注意到,这些 起泡胶颜色多样,但包装较为简陋,只有一个塑 料瓶和胶体,瓶子上没有任何字样。"进货的时 候就是这样,放心买吧,只要不给3岁以下的小 孩玩都没事。"老板说。

记者购买了4种颜色的起泡胶,共花费12 元。打开便有一股刺激性"香味"扑鼻而来,放在 手上就像"水"一样四处流动,可以随意挤压揉 捏。记者在附近另一家文具店花费同样价格购 买的起泡胶,打开则有一股类似油漆的味道。记 者各玩了一会这两款起泡胶,之后用清水洗手, 但手上仍残留了一股胶质味。

有业内人士介绍,起泡胶之所以可以亮晶晶 又有弹性、流动性,是因为其中加入了硼砂。硼砂 是四硼酸钠的俗称,通常为含有晶体的白色粉末, 易溶于水。工业上用途广泛,可用于生产清洁剂、 杀虫剂等日化产品。需要注意的是,硼砂毒性较 高,摄入过多可引发多器官蓄积性中毒。根据食品 安全法和《食品添加剂卫生管理办法》,硼砂被明

令禁止作为食品添加剂使用。 记者在调查中了解到,除了起泡胶,火漆印 章(源于古代的一种封信方式)、"纳米胶吹吹 乐"等玩具在线上线下也卖得火热,在中小学学 生之间十分流行。

"好玩的火漆印章,可以锻炼孩子的专注 力""给女儿最好的礼物"……记者在短视频平 台以"火漆印章"为关键词搜索,出现了许多推 荐视频,而在某电商平台以"火漆印章"为关键 词进行搜索,相关商品有上万件。

记者在一家已卖出超过两万件商品的网店 购买了一套火漆印章,收到货后发现里面有蜡 烛、蜡粒、金属勺等工具,和之前在线下看到的 情况一样,同样没有具体的厂名厂址、成分说明 等关键信息。

按照教程,记者将蜡烛点燃,然后将熔蜡勺 放置在蜡烛台上,把彩色火漆蜡粒放到勺中加 热。一段时间后,蜡粒融化的同时闻到了一股刺 鼻的气味。随后,记者将融化的蜡粒倒在垫板 上,用印章头按压就形成了一个火漆印章。

据了解,火漆印章的蜡粒和普通蜡烛并非 同一种物质,其主要成分是松香、松脂和虫胶 片,松香在固态时是有毒的,只是毒性较弱,对 人体危害不大,当松香遇到高温,从固态转为液



氧化后的松香, 所产生的气体中包含焦油和

近日,上海市市场监管局曝光了一批在风 险监测中发现的、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火漆印 章类产品,并发出消费警示。监测中,比较突出 的问题有产品加热部位周边温度升高过快,存 在烫伤风险;一些火漆印章类产品使用糖果替 代火漆蜡,将"可食用"作为卖点,然而这些糖果 被打包进火漆印章礼包,没有配套供溯源和查 验的标签标识,质量和食品安全性存疑。

记者查询发现,在社交平台上,有不少家长 投诉称孩子玩火漆印章被烫伤,还有家长称孩 子玩后产生头晕、恶心、鼻炎加重等情况,并附 上了照片和视频。

而"纳米胶吹吹乐",看上去像一卷胶带,剪 下来一段稍稍加热,用吸管一吹就可以吹成创 意十足的泡泡。与之相似的,还有"泡泡胶",外 观上形似旅行牙膏,分为多种颜色。

记者从线上线下分别购买了3款纳米胶和 泡泡胶,它们的包装上均未注明产品的材质,其 中有两款没有标注生产厂商和生产地址。公开 报道显示,如果纳米胶加热时间没有掌控好,同 样会释放有毒气体。

泡泡胶的情况同样不容乐观。记者在使用 过程中发现,由于塑料吹管仅5cm,在吹气过程 中一旦松口,泡泡内的气体就会通过吹管"反 刍"到口腔中,并伴随着刺激性的味道。

先前有媒体将3款泡泡胶样品送检,实验结 果数据显示,3款泡泡胶样品的挥发物中检出了 乙醛、乙酸乙酯等化学成分,这些均属于对人体 有毒有害的化学物质。这类物质在吸入呼吸道 后,均会对人体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检测专家 称,乙酸甲酯、乙酸乙酯和二丁酮虽属于低毒性 物质,但长时间吸入仍然会导致恶心、呕吐、腹 痛、腹泻等情况。

"买个'毒玩具'给孩子,如果孩子身体出现 问题,谁来负责?"这是相关"毒玩具"科普文章 和视频下,许多家长的共同心声。

三无产品肆意流通 暴露监管存在漏洞

记者调查发现,线上线下存在大量"三无" 玩具产品,且没有任何安全提醒或提示。

"那为什么会允许这些商品售卖呢?"多位 来自北京、天津的家长在表达担忧的同时,也提 出了对玩具标准和监管的质疑。

北京瀛和(海口)律师事务所主任王季彪介 绍,为保障儿童玩具的安全与质量,保护儿童的 人身健康安全,《国家玩具安全技术规范》从最 初的1986版发展到目前的2014版,标准化体系不 断完善,形成了GB6675-2014《国家玩具安全技 术规范》国家标准1-4部分,于2016年1月1日起强

"其中有4项强制性国家标准,对玩具生产 的要求更为全面和严格。"王季彪说,该国家标 准扩大了标准适用范围,既适用于设计或预定 供14岁以下儿童玩耍时使用的玩具及材料,也 适用于不是专门设计供玩耍,但具有玩耍功能 的供14岁以下儿童使用的产品。该标准同时提 高了对声响、机械部件、燃烧性能等安全指标的 要求。对于公众关注的增塑剂,新标准也将邻苯 二甲酸二丁酯(DBP)等6种增塑剂列为限用

王季彪介绍,我国相关部门在玩具安全领域 也陆续发布了一系列政策,如2022年5月国务院发 布的《关于印发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 将污染物含量控制要求纳入玩具、学生用品等相 关产品的强制性国家标准并严格监督落实。

主任王毅律师看来,实践中,相关标准仍存在玩 具安全标准的涵盖范围不完全、对玩具安全标 识的表述规范性不足,对玩具产品标识位置没 有明确规定,导致安全标识无法统一规范等不 完善之处。

"'三无'产品、含有害物质影响孩子身体健 康的产品,能堂而皇之地在市场上肆意流通,暴 露出监管部门对此类'网红毒玩具'的监管存在 漏洞,部分检测、监管标准已经滞后,不能覆盖 '网红玩具'的原材料、涂层、结构、零件等要素, 给'网红玩具'的不健康、不安全因素提供了一 定的生存空间。"王毅说。

记者在调查中发现,这些"有毒网红玩具", 往往包装很简单,缺乏产品信息,使用说明,风 险提示等。那么,玩具的包装或说明书中应包含 哪些信息,是否应像食品一样,需要将所用原材 料等写清楚?

王毅说,根据GB5296.5-2006《消费品使用 说明》,玩具使用说明中,生产者应标注产品名 称、产品型号、产品标准编号、使用年龄范围、安 全警示、毛绒布制玩具材质主要成分的名称和 含量、安全使用方法及组装图、维护和保养、安 全使用年限、生产者、经销者的名称地址等。同 时,玩具安全标识和说明书也应当符合儿童的 认知发展。

"针对玩具所用原料,写明其所用具体材 质、成分是十分必要的,含有填充物的玩具,应 标明主要成分或材质,如安全材料:非易燃、卫 生、无坚硬、尖锐的物质,新材料:采用全新或消 毒材料等。"王毅说。

王季彪介绍,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 五条的规定,生产、销售用于未成年人的食品、 药品、玩具、用具和游戏游艺设备、游乐设施等, 应当符合国家或者行业标准,不得危害未成年 人的人身安全和身心健康。玩具的生产者应当 在显著位置标明注意事项,否则不得销售。未做 到该条规定的,由主管部门责令改正,依法给予

设黑名单强化监管 遭受损害依法求偿

在前不久召开的"加强儿童和学生用品质 量安全监管 守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新闻发布 会上,市场监管总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去年以 来,全国市场监管部门共查处儿童和学生用品 领域质量违法案件4371件,涉案货值1978.2万元。 今年,检查重点聚焦在"网红玩具"的化学、物 理、可燃性危害问题,校园周边商店销售"三 无"、警示说明缺失或年龄标识不合理的危险文 具产品问题,儿童纺织产品绳带、pH值等安全性 指标不合格问题等。

对于"网红玩具",如何才能拉高质量底线, 保护儿童和青少年安全?

王季彪认为,要建立完备且严格的玩具市 场准入制度,玩具生产厂家应具备相应的生产 资质,严格按照国家制定的安全生产规范进行 生产,在生产线上就杜绝有害玩具的产生。目 前,我国已经明确对在国内销售的童车、电玩 具、塑胶玩具、金属玩具、娃娃玩具、弹射玩具六 类产品实施强制性认证。

"根据相关行业专家的建议建立危险玩具 报告制度,更有效地阻止危险玩具继续流通。建 立该制度后,可以借助消费者协会、医疗机构、 教育系统,多网联动建立一套有效的发现危险 玩具的渠道,第一时间发现危险玩具,发布消费 警示。"王季彪说。

王季彪说,目前儿童用品线上销售发展迅 猛,网络平台需要对所售商品或服务承担监管 责任。平台应从提高售卖准入门槛、严守质量关 口、畅通投诉渠道等入手,保障儿童用品尤其是 "网红玩具"的质量安全。平台未尽到审核和安 全保障义务,造成消费者损害的,有关部门应当

王毅建议,要积极开展儿童玩具风险监测 评估制度,通过收集分析投诉举报、抽检、执法 办案以及企业生产等信息,找准儿童玩具市场 中的质量安全问题,强化监管措施。同时,建立 "黑名单"制度,倒逼生产经营者增强自律意识, 增强履行质量安全第一责任的自觉。相关电商 平台、市场平台、监管部门依托"黑名单"有的放 矢地开展核查或检查,筑牢儿童玩具的安全

"要培养消费者的安全意识,广泛宣传3C标 志,让消费者选择有3C认证的玩具,不要购买无 厂名、无厂址等信息的玩具,培养正确的消费观

如果孩子在玩"毒玩具"过程中,摄入有害 物质导致健康出现问题,是否可以要求商家或 生产者进行赔偿?

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朱晓娟认为,如果玩 具生产者进行了风险提示,家长没有尽到监护 人职责,孩子错误使用玩具导致健康受损,则商 家或生产者无需赔偿;如果玩具说明或使用提 示中缺少危害与风险提示,对孩子造成的健康 伤害经鉴定证明是玩具所致,则可以根据民法 典关于产品责任的规定要求生产者或商家进行

在王季彪看来,实际维权过程中,需要注意 的是产品责任对于生产者是无过错责任,也就 是说关于产品缺陷致他人人身、财产损害中的 因果关系,产品的生产厂家应对产品不存在缺 陷承担举证责任,并且其自身出具的产品合格 证明和出厂检验合格报告不能作为免责证明。

"消费者一般只要证明:玩具因用牙咬、皮 肤接触、呼吸等方式摄入过量有害物质是损害 发生必不可少的条件;玩具上的有害物质增加 了损害发生的可能性。当上述两个要件都成立 时,相当性因果关系就成立。"王季彪说,消费者 在发生伤害时要有意识地做好相关证据物品的 保存,把证据物品提供给有关部门进行检测。同 时,还应该提供购买凭证,医院证明、伤情鉴定 等材料,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漫画/高岳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 本报通讯员 王瑾

"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诗仙李白如此形容穿

秦蜀古道,是古代修筑的一条穿越秦巴山地的 秦蜀相通之路,是关中平原通往四川盆地的7条主道 路组成的系列道路的统称,历史上先后被称为周道、

3000余年来,秦蜀古道见证了朝代兴替与政经 通融,形成了丰富的文化遗产,其中三分之二的遗存 分布在陕西境内。历经岁月洗礼和人为破坏,古道一

如何保护好这些珍贵文化资源,守护国家与民 族的记忆和根脉?

2022年10月,陕西省人民检察院要求陕西省跨 行政区划检察机关发挥职能优势,启动秦岭文化遗 产保护公益诉讼探索。陕西省人民检察院西安铁路 运输分院(以下简称陕西铁检分院)接到省检察院的 指示后,立即组织秦岭北麓检察院和秦岭南麓检察 院从秦岭南北麓同时对秦蜀古道遗址的多处点位进 行了全面勘查,不少案件线索都是从一次次的寻觅 和勘查中获得的。

"秦岭文化遗产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基因和血脉 是不可再生、不可替代的宝贵资源。"陕西铁检分院 检察长王勇近日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陕 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以跨区划公益诉讼办案为突 破口,加强秦岭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让这些丰厚 的历史沉淀和优秀文化遗产"活起来""传下去"。

公益诉讼守护文化根脉

"以前只是听老人说过,村里这条路有点儿名 气,但没想到还是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我们一定 要保护好它,留给后世子孙。"前不久,陕西铁检分院 和秦岭南麓检察院办案人员在位于安康市石泉县池 河镇谭家湾村的子午道遗址回访时,当地村民这样

2022年7月,陕西开展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经 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成立了秦岭北麓、秦岭南麓、关中 平原和陕北高原4个派出检察院,跨区划管辖涉秦 岭、黄河流域环境公益诉讼案件,陕西铁检分院作为 上一级检察院履行相应诉讼职责。

而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子午道遗址北起西 安,跨安康、汉中3市,经长安、宁陕、汉滨、石泉等6区 县入四川,具有明显"跨"的特征。2022年10月,陕西 铁检分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子午道保护不到位案件 线索后,指导秦岭北麓检察院和秦岭南麓检察院组 成联合专案组办理此案。

经查,子午道遗址涉及3县(区)8个乡镇的11个 遗迹点,均不同程度存在标志设立不齐备、保护范围 不明晰、损毁破坏未治理等问题

针对发现问题,秦岭南麓检察院向3个县区文物 部门分别发出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同时向当地

镇政府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相关政府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补充设 立界碑25个、公示公告栏8块,并建立巡查保护长效机制

2023年2月,秦岭南麓检察院在办案过程中,还发现位于西安市长安区的子 午道遗址长安段存在同类问题,遂向秦岭北麓检察院移交案件线索,该院及时受 理并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目前,存在的问题已整改完成

道荔枝道存在的问题,秦岭南麓检察院分别向陕西汉中市镇巴县检察院、四川省 万源市检察院移交了案件线索,目前镇巴县检察院已立案并发出了检察建议,万

源市检察院也正在办理相关案件。 "在办理保护子午道行政公益诉讼系列案过程中,我省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 两级三院通力合作,打破了地域限制,并协同地方检察机关对古道保护中存在的 问题进行综合治理,跨区划检察院集中管辖与区划检察院地域管辖相辅相成、一

体履职的法律监督工作机制在陕西初步形成。"陕西省检察院副检察长高洁说。 检察听证凝聚保护合力

"你看,这些珍贵的摩崖题刻受到自然破坏和人为损毁,有的文字已难以辨 认,需要我们加大保护力度。"2023年3月底,秦岭北麓检察院检察官段兵带领办 案团队先后前往傥骆、陈仓、褒斜古道遗址进行实地调查,发现了古道遗址保护 不到位等相关案件线索。 "这三条古道遗址的不同段分属三市六县,违法点较为分散,集中整治难度

较大。我们与秦岭南麓检察院召开联合听证会,共同破解秦蜀古道保护领域存在 的治理难题。"秦岭北麓检察院检察长黄志平介绍。 "傥骆道'朱公碥'摩崖题刻被杂草遮蔽,保护措施不完善。""陈仓古道煎茶

坪碥道上的碥石被搬走,改建为水泥路,与历史风貌不符……"

4月18日,在秦岭北麓、秦岭南麓检察机关联合召开的公开听证会现场,检察官 聚焦个性问题"有辣味",又紧抓共性问题"不放过",古道遗址保护存在的不足在听 证会上被逐一点出,拟定的检察建议内容也得到了行政机关的重视、理解和认同。

听证会后,依据调查发现的问题,检察机关及时向相关部门发送检察建议, 推动公益受损问题在诉前得到解决。同时,做好检察建议的"后半篇文章",与相 关部门共商对策,完善整改措施,及时跟踪督促,进一步健全古栈道保护长效

"秦蜀古栈道是千年历史的见证,检察机关作为社会公共利益代表,通过督 促相关部门履职,凝聚古栈道文化保护共识,使秦岭文化遗产保护进入一个新的 法治阶段。"全国人大代表、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动车段动车组机 械师董宏涛评价称。

数字赋能提升办案效率

6月8日,对照着遥感影像和无人机画面,秦岭南麓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刘 涛一行人沿着蜿蜒的山路向前走,汉中市西乡县白勉峡铧炉古栈道的栈孔遗迹

借助检察大数据平台,办案人员清晰掌握了白勉峡铧炉古栈道的遗址线路、 保护范围、文物数量等信息。这种"无人机+大数据"办案模式,是陕西跨行政区 划检察机关加快数字检察建设步伐,推动秦岭文化遗产保护的一个缩影

陕西铁检分院副检察长王文宾介绍:"秦蜀古道遗址多分布在河谷、山地、密 林等地,取证难度大。为破解这一难题,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依托省检察院 生态环境检察指挥中心调度指挥平台,运用卫星遥感技术与人工智能技术辅助 办案,通过'天上看'与'地上查'协同作战,突破地域限制并固定了关键证据,提 升了办案效率。"

同时,不断扩大秦岭文化遗产保护"朋友圈"。借助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文物 专家、学者等力量,探索建立"公开听证+专家论证"评估机制。加强行政执法与 检察公益诉讼协作配合,形成了既依法监督又协同履职的联动保护机制。建立公 益志愿者线索举报机制,凝聚秦岭文化遗产保护和文化传承合力。

"过去一提到文物保护,许多人以为只是文保部门的责任。"陕西省文化遗产 研究院原副院长赵静认为,检察机关发出检察建议之后,更易引起文物所在地党 委政府的重视,增强社会公众的保护意识,有助于解决一批长期解决不了的

数据显示, 去年10月以来, 陕西跨行政区划检察机关共走访秦岭古栈道遗址 58处,发现问题83个,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1件,社会治理检察建议22件。通过公益 诉讼办案,使一批秦岭文化遗产的保护得到切实加强,有效激活和提升了文物和 文化遗产保护治理能力水平。